

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中止审查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
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4年1月9日，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中国证监会通知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，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。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10日上午开市起停牌。

现交易双方因对标的企业发展前景、成长性的判断发生变化，双方准备对交易方案进行修改，公司于2014年1月17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中止审查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”的申请。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20日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1月17日